

雷州林区公安简报

(第 89 期)

广东省森林公安局雷州林区分局

2015 年 7 月 3 日

雷林公安收复林地，责无旁贷

2015 年 6 月 28 日至 7 月 1 日，雷州林区分局遂溪派出所出动警力 20 人次，顶着 37℃ 以上的高温，在烈日下连续奋战四天，维护林场正常的生产秩序，协助林场成功收复遂溪林场沈塘林队林地 96 亩。

遂溪林场沈塘林队 1066 号小班林地，原有林地面积 96 亩，这块林地毗邻雷州市沈塘镇溪头村，此小班林地距离该村约 2 公里，有几条小道直通该村。多年来，遂溪林场在这块小班内种植的林木都不同程度受到该村村民破坏，村民在林班内插花林的现象比较严重，造成这块林地的利用效率很低，几乎处于半荒芜状态。6 月 27 日，遂溪林场康祥福场长决心组织力量收复这块土地。为了防止该村村民干扰，林场方面事先派遣该林场治安队员 6 人到达林地现场，当天遂溪林场沈塘林队组织掘树头机、犁地机在这块林地工作时，该村村民 30 多人到现场进行阻扰，对治安队员进行恐吓，生产不能正常开展。次日，该林队开工作业时又遭到溪头村村民阻抗。康祥福场长报告遂溪派出所出警，遂溪派出所陈振华所长指派陈国永副所长带领民警陈林、莫治力、李林生、陆康保及时到达现场进行处置，针对现场比较复杂的情况。遂溪派出所将情况向分局报告，分局李爱军局长指示：

只要派出所公正、合法，不论遇到任何情况，都要坚决完成任务，做到有理、有利、有节，如果警力不够，分局将出警全力支持。连日来，派出所民警与治安队员一起顶烈日，战酷暑，在 37℃ 以上高温下，充分发扬林区森林公安连续作战的精神，艰苦奋斗在第一线，维护林场正常的生产秩序，协助林场收复被占用的林地 96 亩。现在，遂溪林场沈塘林队 1066 号小班林地已经完全备耕好。

国营雷州林业局遂溪林场康祥福场长对遂溪派出所这次出警执行任务，维护林场正常的生产秩序，协助林场收复被占林地 96 亩之举非常满意，并由衷说：林区森林公安不愧为林场的保护神。



